**青龙镇2019年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奖励资金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依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进藏进疆服役政策措施》（渝征〔2018〕13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奖励资金的通知》和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奖励资金的通知》（奉节财社〔2020〕241号）等文件精神和奉节县大学生参军入伍、进疆进藏奖励相关政策。部门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二）根据奉节财社〔2020〕241号文件精神，下达我镇2019年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奖励资金8万元已全部发放至2019年入伍大学生和进疆进藏入伍青年家庭。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已完成2019年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奖励资金，目前已给予该项目一次性项目财政补助资金8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辖区10名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制定计划，并按照要求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已全部拨付完成，绩效目标完成良好。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已完成辖区10名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奖励资金。

1.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100%。

1. 时效指标。

该项目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将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奖励资金发放给应发对象。

1. 成本指标。

共投入补助资金8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该项目的建成，对辖区10名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及相应家庭得到鼓励。

1. 可持续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使辖区10名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得到精神、物资上的鼓励。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辖区10名应征入伍大学生和进藏进疆义务兵及其家庭满意度达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皆已全部完成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已对于完成并张榜公开公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无）

奉节县青龙镇人民政府

2021年5月18日